

政府因應復航墜機相關處置作為大事紀

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彙整

104年2月9日 16:30

單位	具體作為
104年2月4日	
行政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毛院長於下午2時前往交通部民航局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瞭解救災情形，並責成各部會通力合作，全力配合支援各項救災任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請交通部要求復興航空做好家屬聯繫工作，並設置家屬關懷中心。 二、請陸委會與海基會協助有關大陸籍旅客的家屬聯繫，國內乘客家屬請內政部提供協助。 三、請衛福部與地方政府社政單位密切合作，提供家屬必要的協助。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11:15成立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 16:05尋獲飛行紀錄器（FDR）與座艙語音通話紀錄器（CVR），已送至飛安會。 ◆ 已要求復興航空ATR機隊進行一次全面特檢，包含燃油系統、螺旋槳控制系統及發動機管路檢查等，立榮同型機亦比照辦理。 國內航線疏運能量已協調其他航空公司全力支援。 ◆ 民航局臺北國際航空站已分赴各醫院探視傷者。
國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11時接獲復興航空公司班機墜機事件通報後，即啟動通報及應處作業。 ◆ 由發言人羅紹和少將回應媒體查詢外，並發布簡訊3則及新聞參考資料1則，主動提供媒體有關國軍救援兵力派遣資訊。
內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派員進駐空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2月4日11時4分接獲新北市119通報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附近河面有飛機掉落河面，立即通報交通部、民航局，及開設本部消防署空難緊急應變小組，執行災害通報及應變相關事宜，並於接獲開設通報後，本部民政司、警政署及消防署立即派員前往進駐。另移民署也派員進駐松山機場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及金門機場應變中心。 ◆ 截至2月4日24時，共計救出41人，其中25人送醫(1人送醫院死亡、9人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16人明顯死亡，另計程車司機、乘客共2人輕傷送醫。 ◆ 截至2月4日24時，消防車輛裝備人力出動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臺北市累計出動430人次、112車(其中9照明車)、46艇、水上摩托車4部。 二、新北市累計出動227人次、57車(其中7輛有照明設備)、17艇、水上摩托車3部。 三、基隆市累計出動18人次、3車、4艇。 四、特搜隊累計出動11人次、3車、2艇。 五、金門縣累計出動3人次。

六、空勤總隊累計出動 4 架次直升機。

◆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派鑑識人員至事故現場協助飛安委員會進行現場調查記錄工作及罹難者身分鑑定，並派員至內湖三總、忠孝醫院、臺北醫學院、汐止國泰醫院等醫院協助傷亡者身分辨識，另在臺北第二殯儀館配合地檢署相驗，刑事警察局動員 6 人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21 人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5 人次，共 32 人次，並採集 31 份罹難者指紋及 DNA 檢體，於翌(5)日凌晨 3:30 完成。

◆失事飛機機身、零件多已吊出，將持續加強水面、空中搜尋。5 日除由地面消防人員持續進行河岸、水面及水下搜尋外，另將調派國防部及空勤總隊直升機，由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處至淡水河出海口之間空域執行空中搜尋。另海巡署派遣船艦由關渡宮至淡水河出海口外 5 海浬內範圍執行海面搜尋。

◆協助提供我國籍旅客家屬資料，以利聯繫

民航局於下午 3 點 11 分提供復興航空 GE235 乘客及機組人員名單，本部戶政司即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比對戶役政資訊系統當事人及其家屬一親等(父母、子女或配偶)之戶籍資料，於下午 4 點 56 分將資料加密以電子郵件傳送民航局及本部消防署。為利迅速聯絡家屬，另分別比對 22 直轄市、縣市之國民身分證申請書之聯絡電話，於當日下午 7 點 12 分再次將資料加密以電子郵件傳送民航局及本部消防署。

◆協助陸籍旅客家屬來台相關事宜

一、本部移民署於下午 5 時派員至空難現場成立現場臨時窗口。

二、比對復興航空提供班機艙單及本部移民署相關查驗系統，確認該班機搭載 31 名陸客(團客 27 名，自由行 4 名)。

三、本部移民署協助調閱松山機場入境查驗畫面及申請案件基本資料(包含照片、大通證、大陸身分證等)PDF 檔，供法務部及刑事警察局比對旅客身分。

三、本部移民署主動告知飛揚、德運旅行社可逕洽服務站尋求家屬人道探視入境申請：

(一) 2 月 4 日核發家屬及協處人員入臺證 23 人，其中陸客家屬 15 人、陸方組團社(含領隊等) 5 人、陸方官員 3 人(海峽兩岸關係協會副秘書長等)。

(二) 協調航空公司，發放事故班機之旅客家屬及大陸地區組團社先行許可入境證。

四、入出境通關協助

(一) 准予航空業者對於本部移民署已核發入臺證之旅客家屬及陸方協處人員雖未持有入臺證正本，得以 ok board 方式先予搭載來臺。

(二) 指派專人於登機口協助引導該等人員機場查驗通關。

◆罹難者遺體安置

一、本部民政司第一時間主動聯繫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協調相關殯葬業者處理應尊重家屬意願處理遺體運送及喪禮服務事宜。

二、13:30 與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窗口取得聯繫，並轉達倘

	<p>有物資、救災人力或跨部會、縣市協助等需求，得逕與空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聯繫處理。摘要臺北市及新北市殯儀館處理遺體量能如下：</p> <p>(一) 臺北市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殯儀館 2 館尚有 70 位以上冰櫃可供冰存。 2. 殯儀館 2 館可提供 30 位以上的相驗空間，提供檢察官進行遺體相驗。 3. 市府簽約殯葬服務業者已至現場協助載運罹難者遺體，至少可提供 20 位以上遺體接運量體。 <p>(二) 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板橋殯儀館尚有 42 位冰櫃量體。</p> <p>三、有關罹難者遺體轉送臺北市第二殯儀館：</p> <p>(一) 15:20 於景仰廳搭棚佈置靈堂，設置臨時服務站。</p> <p>(二) 截至當日下午 12 時，31 人死亡(16 女、15 男)，除 2 人由家屬領回外，29 人暫厝於臺北市第二殯儀館。</p>
<p>法務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0 士林地檢署召開主任檢察官會議，由值星主任檢察官負責與相關機關聯繫，指派專責檢察官進駐分局。 ◆ 12：33 士林地檢署陳報目前獲報已有人死亡，死亡人數尚在聯繫確認中，已指派兩組外勤檢察官、法醫師出動前往內湖三軍總醫院。 ◆ 12：55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資料到院死亡者 8 名，但無死者年籍資料，立即將訊息通報士林地檢署。 ◆ 13：07 現場副指揮官指示衛福部確認死者所在醫療院所名稱，以利本部通報士林地檢署指派檢察官前往屍體所在地相驗。 ◆ 13：48 衛福部迄未提供死者所在醫療院所名單。士林地檢署已派兩組檢察官、書記官、1 名法醫師於事故現場待命。北醫、台北國泰、汐止國泰、內湖三總、市立醫院忠孝院區、仁愛院區等 6 院所，士林地檢署已分別派兩組檢察官與書記官前往進行相驗。另請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協調宜蘭、基隆、桃園、苗栗地檢署各調派 1 名法醫師、新北調派 2 名法醫師、台北調派 3 名法醫師支援士林地檢署檢察官至各該醫療院所辦理相驗。 ◆ 14：16 法醫研究所已派三位法醫於現場待命。 ◆ 14：59 士林地檢署回報人力分配（共 14 名檢察官、11 名法醫師）。 ◆ 15：15 確認初驗方式，死者身分如尚無法確認，請法醫師將遺體照相並編號完成初驗。 ◆ 16：35 士林地檢署通報北醫完成 1 名遺體相驗(本國籍、連行知) ◆ 17：01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17：45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20：06 二殯有 21 位罹難者，含 2 名已確認之陸客（尚待開立相驗屍體證明），另 19 位身分不詳，待家屬指認。目前已開立死亡證明者為 3 位。 ◆ 21：35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22：09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22：46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22：51 士林地檢署通報：黑盒子已由檢察官扣押，拍照並發交飛安委員會調查。

陸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派員進駐空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並請海基會於中午通報大陸海協會相關訊息，表示我方正全力搜救中，如有最新進展，將儘速告知大陸，當日海基會亦已派員赴醫院探視受傷陸客 3 人。 ◆ 有關後續陸客家屬來臺事宜，已協調內政部移民署盡速辦理來臺證件及通關作業，以及協調交通部觀光局與海基會至機場接機及協助處理相關接待及善後事宜。 ◆ 協助移民署審查廈門旅遊局、廈門臺辦及廈門組團社工作人員等 7 人來臺證件及通關作業事宜。 ◆ 彙報陸客相關資訊：來臺陸客共 31 人，分別為飛揚團、德運團的團客 27 人及自由行 4 人。其中，有 3 人受傷、2 人死亡，其餘失蹤不詳或身分待確認。 ◆ 本會吳發言人於例行記者會中表達政府哀悼之意，說明掌握大陸旅客人數等相關資訊，並就與大陸方面通報與相關協處事宜，向外界說明。
海巡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 時 20 分接獲國搜中心通報本案，即要求海洋及海岸總局迅速動員搜救能量，並於 11 時 30 分成立應變中心及派員進駐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搜救責任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 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 5 浬之海面搜尋。 二、海岸總局派遣救生艇及潛水員配合空難現場之河道搜尋。 ◆ 本日動員搜救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海洋總局 44 人次、4 艇次。 二、海岸總局 52 人次、4 艇次。
104 年 2 月 5 日	
行政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張副院長下午出席中央應變中心會議，關心搜救進度，並指示相關部會辦理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請交通部觀光局單一窗口，妥善協助國內及陸籍家屬接待事宜。 二、針對傳出退票聲音，應統籌由民航局協助處理，尤其是春節疏運調派協調其他航空公司；請復興航空提供充分資訊，以利協調機位，並請國防部協助。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截至 5 日上午 9 時 45 分，尋獲 46 人，送醫 15 人，死亡 31 人。旅客中為陸籍旅客共 31 名，3 人受傷，16 人死亡，12 人不明；國籍旅客 22 名，11 人受傷，5 人死亡，6 人不明；機組員 5 名，1 人受傷，3 人死亡，1 人不明。 ◆ 2 具發動機均已尋獲，本日暫無進行機具吊掛，惟將出動水下搜救人力、船艇及直升機加強水面上下及空中搜尋。尋獲之機尾、發動機及部分殘骸，已獲飛安會同意移置。 ◆ 要求復興航空公司成立家屬關懷中心，提供家屬一對一關懷服務。復興航空公司將發放 20 萬元慰問金、120 萬喪葬補助費。針對有關大陸旅客家屬來臺情形，事故旅行團之承辦旅行社（德運及飛揚旅行社）已協助安排

	<p>包含接機、食宿、交通及照顧、探視受傷旅客等事宜，並派專人隨行協助各項善後處理事宜，同時已由內政部移民署協助大陸旅客家屬及相關人員申請入境事宜。今日預計有陸籍旅客家屬 16 人分別搭乘廈門航空及華信航空班機抵臺。</p> <p>◆ 民航局已協調國防部松山基地指揮部現勘放置地點。</p>
國防部	<p>◆ 派遣兵力 342 人，M3 浮門橋車 2 部、挖土機 1 部、膠舟 14 部及各類車輛機具 76 部，執行人員搜救及防滑沙包 2000 包堆置作業，並由國防部發言人羅紹和少將及陸軍 6 軍團發言人簡士偉少將回應媒體相關查詢，並發布新聞參考資料對外說明。</p> <p>◆ 自 2 月 4 日迄 2 月 5 日 2000 時止，國軍派遣兵力 762 人次、膠舟 28 艘次、各型車輛機具 136 部次、空軍 S-70C 直升機 3 架次。</p>
內政部	<p>◆ 搶救情形</p> <p>一、截至 2 月 5 日 24 時，共計救出 46 人，其中 31 人死亡、15 人受傷，尚有 12 人失蹤，另計程車司機、乘客共 2 人輕傷送醫。</p> <p>二、截至 2 月 5 日 24 時，消防車輛裝備人力出動情形：</p> <p>(一) 臺北市累計出動 864 人次、143 車(其中 9 照明車)、46 艇、水上摩托車 4 部。</p> <p>(二) 新北市累計出動 424 人次、86 車(其中 7 輛有照明設備)、17 艇、水上摩托車 3 部。</p> <p>(三) 基隆市累計出動 27 人次、3 車、4 艇。</p> <p>(四) 金門縣累計出動 6 人次。</p> <p>(五) 特搜隊累計出動 17 人次、3 車、2 艇。</p> <p>(六) 空勤總隊累計出動 6 架次直升機。</p> <p>三、截至 2 月 5 日 24 時警力出動情形：</p> <p>(一) 臺北市計派出 754 名、新北市總計 353 名、民防指揮管制所 30 名，合計 1137 名警力協助維持秩序及交通管制等事宜。</p> <p>(二) 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派鑑識人員在事故現場及臺北第二殯儀館配合地檢署解剖 3 具，採集家屬 DNA 檢體累計 29 份，並進行指紋及 DNA 鑑定，截至 2 月 5 日 24 時，指紋比中確認相符累計 23 人，完成罹難者家屬 DNA 型別累計 6 份，提供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進行 DNA 比對；刑事警察局累計動員 53 人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39 人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5 人次，累計動員共 97 人次。</p> <p>◆ 協助陸籍旅客家屬來台相關事宜</p> <p>一、2 月 5 日核發家屬及協處人員入臺證 52 人，其中陸客家屬 32 人、陸方組團社(含領隊等) 12 人、陸方官員 8 人(含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秘書長、國家旅遊局港澳臺司司長等)。</p> <p>二、發布新聞稿說明本部移民署全力協助陸客家屬及陸方協處人員來台事宜，加速審理入臺證，並聯絡航空公司，協助沒有入台證的家屬先行搭機來台，在家屬抵達機場後派員全程引導通關，若入台證件未送達</p>

	<p>機場者，則專案協助立即申辦，加快流程。另陸方官員申請來臺協處案件已協調陸委會、國安局先發證後備查，建立協助迅速來臺處理之機制。</p> <p>三、2月5日入出境通關協助 64 人，其中桃園機場 39 人、松山機場 7 人、臺中機場：18 人。</p>
陸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林副主委、施副主委及楊主秘代表前往第二殯儀館景仰廳靈堂致哀，並贈送高架花籃致意。 ◆ 偕同海基會、觀光局等單位與大陸海協會來臺探視之官員，共同前往部分陸籍家屬下榻旅館「福泰敦化綠園」探視(共 5 戶，9 人)，聽取渠等心聲意見，並表達政府將積極安排相關善後作為並加大搜救力度，及增加來臺協處後事之家屬人數等。 ◆ 協助移民署辦理大陸海協會副秘書長鄧子超等 3 人及國家旅遊局港澳台司司長劉克智等 4 人來臺證件及通關作業事宜。 ◆ 持續協調移民署、觀光局陸客家屬來臺事宜，陸客家屬將分 2 批抵臺，包含 1320 抵達桃園機場 26 人(15 名家屬，工作同仁 11 名)，及 1900 抵達松山機場 23 人(17 名家屬，工作同仁 6 人)。 ◆ 彙報搜救陸客相關資訊。 ◆ 吳發言人於臨時記者會中，針對大陸旅客搜救情況與陸方將派員參與調查乙節，進行相關說明。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保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主動派員與消防救災單位、蒐集媒體資訊，積極掌握死亡、失蹤、受傷之受災者名單及保險別等資料回報。 二、主動連繫投保單位，協同協助申請相關給付。 三、給付案件秉持從寬、從簡、從速原則辦理，參加勞保者如係執行職務、因公出差，將從寬認定為職業災害。 ◆ 職安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啟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FAP）機制，提供職災勞工權益諮詢、勞資爭議協處、支持案家度過危機，協助申辦相關給付/補助請領手續。 二、主動提供職災勞工保護法相關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 10 萬元。 （二）對已加保勞工，提供身體障害相關津貼（經治療終止診斷失能等級 1-7 等，請領勞保給付後）及家屬補助 10 萬元。 （三）對未加保勞工，提供死亡（依最低投保薪資 19,273 元 45 個月，約 87 萬元）及失能補助（1-10 等，約 21 萬至 115 萬元）、身體障害相關津貼（經治療終止診斷失能等級 1-7 等）及家屬補助 10 萬元。
法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0：56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01：03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01：43 士林地檢署通報相驗與初驗情形。 ◆ 06：07 機長、副機長、OBS 已初驗及解剖完成。 ◆ 10：05 綜整目前初驗或相驗情形：原 31 具遺體中身分不詳之 7 具，已新增確認 1 具，為陸籍女性，尚有 6 具待比對，現場尚餘 12 名搜救中。 ◆ 12：45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4：3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15：0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15：3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17：3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20：3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21：3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衛福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台北區域緊急醫療應變中心（台北區 EOC），本部醫事司、心理及口腔健康司、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及中央健康保險署，共同參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 ◆ 緊急醫療管理系統登記有案傷患(含死亡)，名單共計 27 人，分別送往台北市 8 家醫院救治：(截至 104 年 2 月 5 日上午 11 時止) 忠孝醫院 6 人，內湖三總 7 人，松山三總 4 人，北醫 3 人，汐止國泰 4 人，台安 1 人，台北國泰 1 人，聯醫仁愛 1 人。 總計到院檢傷分類為：檢傷一級 14 人，二級 8 人，三級 5 人。 其中目前已死亡有 10 人，住院 16 人，已出院者 1 人。 ◆ 心理關懷支持及社工服務：截至 104 年 2 月 5 日上午 8 時 30 分止，社工關懷服務部分，台北市提供社工累計 37 人次、新北市提供社工累計 9 人次，桃園市提供社工累計 2 人次，高雄市提供社工累計 1 人次，總計提供社工關懷服務 49 人次，前往第二殯儀館、醫院及事故現場關懷與提供及時服務。
海巡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搜救責任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 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 10 哩之海面搜尋，另派員配合空勤總隊直升機實施空中搜尋。 二、海岸總局派遣救生艇及潛水員配合空難現場之河道搜尋。 ◆ 累計動員搜救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海洋總局 124 人次、18 艇次、4 架次。 二、海岸總局 113 人次、10 艇次。
104 年 2 月 6 日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復興航空於 2 月 5 日已全數完成 ATR 機隊特檢，包含燃油系統、螺旋槳控制系統及發動機管路檢查等，初步研議復興航空後續應強化組員訓練措施，並配合事件調查進展，增加復興航空特檢項目。立榮同型機 12 架亦比照辦理，2 月 6 日已全數完成。 ◆ 國內航線疏運能量已協調其他國籍航空公司全力支援，必要時啟動 ABC 疏運計畫，以增開海運船班，或請國防部調派 C130 軍機全力支援疏運旅客。 ◆ 所尋獲之機尾、發動機及部分殘骸，已獲飛安會同意移置，並於 2 月 5 日晚間 9 時 30 分全部放置於國防部松山基地指揮部。 ◆ 交通部、民航局於 2 月 4、5 日均赴各醫院探視傷者並至靈堂致意。 ◆ 8:30 成立行政院善後聯合服務中心。 ◆ 13 時，部長、次長及局長赴事故現場關切救災情況。

國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派遣兵力 90 人、膠舟 8 艘、各型車輛 30 部、S-70C 直升機 3 架次執行搜救任務(直升機搜尋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至淡水河出海口向外延伸 5 哩間之水域)。 ◆ 於 0920 時發布簡訊，通知媒體國軍為盡速尋獲失聯乘客，已於 0830 時派遣 S-70C 直升機 1 架執行空中搜尋任務。
內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役政署長林國演代表部長會同金門縣籍立法委員楊應雄，慰問復興航空罹難替代役(觀光服務役)役男洪鼎鈞家屬並先致送慰問金 50 萬元。 ◆ 支援搜救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續調派基隆市消防局 13 人、宜蘭縣消防局 17 人、桃園市消防局 8 人及金門縣消防局 3 人支援水上搜救。 二、續調派空勤總隊直升機 6 架次，由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處至淡水河出海口外 5 海浬之間空域執行空中搜尋。 三、截至 2 月 6 日 24 時警力出動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總計派出 961 名、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458 名、民防指揮管制所 33 名，合計 1,452 名警力協助維持秩序及交通管制等事宜。 (二) 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派鑑識人員在事故現場及臺北第二殯儀館配合地檢署相驗 4 具，累計相驗遺體 35 具，採集家屬 DNA 檢體 12 份，累計 41 份，並進行指紋及 DNA 鑑定。截至 2 月 6 日 24 時，指紋比中確認相符累計 24 人(陸籍 21 人)，完成罹難者家屬 DNA 型別累計 27 份，提供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進行 DNA 比對；刑事警察局累計動員 85 人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59 人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5 人次，累計動員共 149 人次。 ◆ 協助陸籍旅客家屬來臺相關事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2 月 6 日核發家屬及協處人員入臺證 69 人，其中陸客家屬 39 人、陸方組團社(含領隊等)10 人、陸方官員 20 人(含國家旅遊局副局長杜江、國家旅遊局辦公室秘書處副處長楊博、廈門市臺辦副主任林延勛、廈門市政府辦公廳副主任張權、廈門市政府新聞辦處長沈萍、廈門市衛計委醫政醫管處處長周文等)，從 2 月 4 日至 6 日共計發證 144 人。 二、為便利陸客家屬緊急來臺，及避免旅行社人員於移民署發證服務站與各機場港口間往返奔波，自 2 月 6 日中午 12 時起，移民署服務站受理陸客家屬入臺申請案件准證後，即將入臺證掃描傳送移民署國境事務大隊據以聯絡航空公司協助尚未取得入臺證的家屬先行搭機來臺。各機場港口國境隊並列印入臺證影本提供來臺家屬持憑查驗入境。 三、2 月 6 日入出境通關協助 71 人，其中桃園機場 34 人、松山機場 30 人、臺中機場：5 人、金門港 2 人(受傷國人之陸籍配偶及其子女)。
陸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交通部成立之「空難善後聯合服務中心」，派員辦理兩岸事務組任務。 ◆ 目前已有陸客家屬 59 人、工作人員 22 人，及大陸海協會、海旅會、國家旅遊局等相關單位人員 15 人來臺處理受難家屬善後事宜。 ◆ 陸客家屬將再分別搭乘 MF887、AE992 於 1025、1320 抵臺。

<p>衛福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工關懷服務部分：截至 2 月 6 日下午，台北市累計 75 人次、新北市累計 16 人次，桃園市累計 2 人次，高雄市累計 1 人次，總計提供社工關懷服務 94 人次，前往台北市殯儀館、醫院及事故現場關懷與提供及時服務。另有慈濟、佛光山志工 3,925 人協助救難人員、助念、陪伴家屬、陪同大陸家屬來台處理善後事宜。收容安置及民生物資整備情形：現無開設收容所，尚無須調度民生物資。 ◆ 至 2 月 6 日下午 2 點，無新增傷病患，傷病患收治於 8 家醫院。忠孝醫院 6 人(1 人)，內湖三總 7 人(4 人)，松山三總 4 人，北醫 3 人(1 人)，汐止國泰 4 人(2 人)，台安 1 人，台北國泰 1 人(1 人)，聯醫仁愛 1 人(1 人) (目前死亡 10 人，住院 14 人，出院 3 人)。陸籍傷患則皆依兩岸衛生醫藥衛生合作協議(緊急救治)規定格式通知陸方窗口，並將醫院收治資料交由交通部彙整及提供陸委會。 ◆ 配合空難善後聯合服務中心成立，本部主責心理服務組，任務為心理諮商、輔助等事宜。將持續提供空難事件心理支持相關 Q&A，包括心理諮詢專線及心理輔導資源，辨識哀傷反應及如何協助度過哀傷階段等。 ◆ 已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提供 24 小時安心諮詢專線「臺北市民熱線 1999 轉 2521」，民眾可以透過電話諮詢，尋求身心支持協助。
<p>法務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8：30 空難應變中心成立善後聯合服務中心，本部負責遺體服務組，任務為檢驗遺體及開立證明服務等事宜。 ◆ 10：51 士林地檢署回報情形：已尋獲 2 名，尚餘 10 名搜救中。 ◆ 11：30 士林地檢署回報情形：已尋獲 2 名，尚餘 8 名搜救中。 ◆ 11：45 民航局及復興航空來詢，據悉陸客來臺指認遺體需有海基會海協會出具最近親屬證明才能領回遺體，但此行家屬出發倉促，並無相關資料，經洽詢士林地檢署表示並無此要求，且此次已經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陸籍 7 具，已回復復興航空及民航局人員上情。 ◆ 11:50 向行政院災防辦代表告知失蹤 12 名座位情形。 ◆ 13:43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 ◆ 15：45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遺體 35 具，確認身分 32 具(台籍 9 具、陸籍 23 具、未確認身分 3 具)，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 24 具，尚餘 8 名搜救中。 ◆ 17：00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遺體 35 具，確認身分 32 具，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 24 具，尚餘 8 名搜救中。 ◆ 19：28 綜整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遺體 35 具，確認身分 32 具，未確認身分 3 具 (其中 2 具有指紋、1 具有證件，初判為于雪梅、于雪英及黃敦輔)，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 29 具。 ◆ 19：54 綜整士林地檢署所報失蹤情形並提供應變中心：共 8 名 (臺籍 5 人，3 女 2 男；陸籍 3 人，1 女 2 男) ◆ 20：03 應變中心報告士林地檢署初驗或相驗情形：已尋獲遺體共 35 具，完成相驗程序共 35 具，已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者 29 具，未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者 6 具 (包含 3 具為身分未經確認及 3 具尚待最近親屬到場始發放)，未尋獲者共 8 名。 ◆ 20：17 中央災變中心與台北市府災變中心視訊會議，尚無本部需配合辦

	理事項。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保局： 全機 58 人，機組員 5 名，本國乘客 22 人，大陸旅客 31 人；本國籍 27 人中，計有 8 人死亡；7 人失蹤；9 人重傷；3 人輕傷。其中，參加勞保人數為 13 人；參加國保人數為 4 人。 ◆ 職安署： 一、已啟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FAP）機制。 二、除正副駕駛與觀察員屬職災外，餘是否屬職業災害仍待確認。
海巡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本日搜救責任區： 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 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 10 哩之海面搜尋。 二、海岸總局派遣救生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 ◆ 累計動員搜救能量： 一、海洋總局 177 人次、27 艇次、4 架次。 二、海岸總局 139 人次、10 艇次。
104 年 2 月 7 日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善後聯合服務中心已於昨(6)日上午成立，並以單一窗口提供諮詢關懷等服務，目前已訪視 43 人次，另民航局亦於第二殯儀館指派專人就近提供家屬協助與服務。 ◆ 有關行動暖爐部分，已確認送達搜救現場，並注意補充備用燃油。 ◆ 有關集中陸籍旅客家屬住宿部分，觀光局已協調由深坑福容飯店及假日飯店提供共 50~100 間空房，目前已請復興航空調查陸籍旅客家屬意願並協助安排處理。 ◆ 有關頭七法會程序規劃部分，請復興航空於今(7)日下午 6 時前完成並提出初步規劃作業，另聯合公祭部分亦請儘速規劃。 ◆ 有關後續復興航空退票及春節疏運，請復興航空及民航局妥適處理。 ◆ 有關臺北市府災害應變中心提供民眾物資捐贈專線電話部分，已公布於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網頁(復興航空 GE235 空難專區)，俾民眾運用。
國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部今(7)日持續派遣兵力 96 人、膠舟 8 艘、各型車輛機具 31 輛次、S-70C 直升機 3 架次執行搜救任務(直升機搜尋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至淡水河出海口向外延伸 5 哩間之水域)。 ◆ 自 2 月 4 日迄今(7)日止，國軍派遣兵力 954 人次、膠舟 44 艘次、各型車輛機具 209 部次、空軍 S-70C 直升機 9 架次。
陸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派員進駐空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掌握最新陸籍旅客傷亡情形，即時通報。 ◆ 昨(6)日晚間本會林副主委、楊主任秘書及海基會周繼祥副董事長前往內湖康寧飯店、駿宇飯店及深坑福容飯店探視陸籍家屬，表達慰問之意並聽取渠等心聲，家屬意見包括加大蒐救力度、盼能召開說明會說明政府後續處理規劃以及增加來臺協助處理後事之家屬人數等。 ◆ 下午 2 時 10 分應變中心召開會議，主席(交通部范次長)問及陸籍家屬之

	<p>反映，本會報告前揭陸籍家屬意見，主席裁示今日晚間需即召開說明會向陸籍家屬妥為說明。爾後每日召開乙次，參與單位包括復興航空、觀光局、民航局、衛福部、本會及海基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後續陸客家屬來臺事宜，已協調內政部移民署儘速辦理來臺證件及通關作業，以及協調交通部觀光局與海基會至機場接機及協助處理相關接待及善後事宜。 ◆ 彙報陸籍家屬來臺相關資訊：目前來臺家屬約 83 人。至目前為止陸籍旅客死亡 26 人，受傷 3 人，失蹤待搜救 2 人。 ◆ 本會請海基會協處飛安會邀請大陸地區飛航事故調查人員來臺手續。
內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搶救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截至 2 月 7 日 11 時 58 分，共計救出 53 人，其中 38 人死亡、15 人受傷，尚有 5 人失蹤，另計程車司機、乘客共 2 人輕傷送醫。 二、截至 2 月 7 日 12 時，消防車輛裝備人力出動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臺北市累計出動 1015 人次、173 車(其中 9 照明車)、75 艇、水上摩托車 4 部。 (二)新北市累計出動 729 人次、144 車、53 艇、水上摩托車 3 部。 (三)基隆市累計出動 50 人次、5 車、4 艇。 (四)宜蘭縣累計出動 46 人、8 車。 (五)桃園市累計出動 15 人。 (六)新竹縣累計出動 8 人。 (七)新竹市累計出動 21 人。 (六)金門縣累計出動 9 人次。 (七)消防署特搜隊艇累計出動 23 人次、3 車、2 艇。 (八)空勤總隊累計出動 75 人累計出動 12 架次直升機。 三、截至 2 月 7 日 24 時警力出動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總計派出 1,570 名、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538 名、民防指揮管制所 53 名，合計 2,161 名警力協助維持秩序及交通管制等事宜。 (二)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派鑑識人員在事故現場及臺北第二殯儀館配合地檢署相驗 5 具，累計相驗遺體 40 具，採集家屬 DNA 檢體累計 49 份，並進行指紋及 DNA 鑑定。截至 2 月 7 日 24 時，指紋比中確認相符累計 26 人(陸籍 22 人)，完成罹難者家屬 DNA 型別累計 44 份，提供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進行 DNA 比對，DNA 確認罹難者身份累計 31 人；刑事警察局累計動員 104 人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70 人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5 人次，累計動員共 179 人次。 ◆ 協助陸籍旅客家屬來臺相關事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核發家屬及協處人員入臺證 6 人，其中陸客家屬 2 人、陸方組團社(含領隊等) 1 人、陸方官員 3 人(中國民用航空局航空事故調查中心主任謝孜楠、高級調查員許濱、中國民用航空局航空安全辦公室

	<p>調查員陳黎)，從2月4日至7日共計發證150人。</p> <p>二、協助12人入出境通關，其中桃園機場9人、松山機場3人。</p> <p>◆ 協助海基會申請陸方飛安專業人員來臺事宜： 海基會以專業交流事由申請前等大陸地區飛航事故調查人員3人來臺協助調查作業，經會同陸委會（經濟處）審查，該會回復「無不同意見，請依政策指示辦理，並協助儘速發證」後，核准發證（申請案另提送聯審會備查）。</p>
衛福部	<p>◆ 民眾來電詢問捐血事宜，已確認長庚捐血站有設置。</p> <p>◆ 有關心理關懷服務統計，至2月7日下午2點，社工關懷服務部分，台北市累計89人次、新北市累計20人次、桃園市累計3人次、高雄市累計2人次，基隆市、台中市、花蓮縣各提供社工累計1人次，總計提供社工關懷服務117人次，前往台北市立第2殯儀館、醫院及事故現場關懷與提供及時服務。另有慈濟、佛光山、法鼓山等志工4,875人次協助救難人員、助念、陪伴家屬、陪同來台之大陸家屬處理善後事宜。</p> <p>◆ 各醫院接收能量無虞，本部將持續監控傷病患收治動態，並將相關傷患詳細資料送交民航局統一彙整、運用與對外。至2/7日下午2點，無新增任何傷病患，傷病患收治於7家醫院，住院病患14人(8人一般病房，6人加護病房，其中ICU大陸籍病人2人，分別聯醫忠孝及松山三總各一人)，聯醫忠孝4人(一般病房3人，加護病房1人)、松山2人(一般病房1人，加護病房1人)、內湖三總3人(一般病房3人)、台安醫院1人(加護病房1人)、北醫附醫2人(加護病房2人)、國泰汐止1人(加護病房1人)、國泰1人(一般病房1人)。</p> <p>◆ 配合空難善後聯合服務中心成立，本部主責心理服務組，至2/7日中午，心理關懷服務量，精神科照會及心理輔導人數，病人11位，家屬28位。</p>
海巡署	<p>◆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本日搜救責任區： 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10浬之海面搜尋，另派員配合空勤總隊直升機實施空中搜尋。 二、海岸總局派遣救生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p> <p>◆ 累計動員搜救能量： 一、海洋總局26人次、5艇次、1架次。 二、海岸總局41人次、5艇次。</p>
法務部	<p>◆ 14：15通知士林地檢署檢察官，因該署通報黃敦甫係雙重國籍(具我國籍與美國籍)，請該署主動通報外交部轉知美國在台協會。</p> <p>◆ 15：05相驗情形如下：士林地檢署通報陳藝榕父親陳亞山已到場，完成相驗，屍體發交家屬。已相驗38具(台籍12具、陸籍26具)。其中已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台籍10具(含機組人員3具)、陸籍22具，未開立者6具。</p> <p>◆ 15：30相驗情形如下：士林地檢署通報完成黃敦甫相驗，交付相驗屍體證明書予其弟(黃仲宜)。已相驗38具(台籍12具、陸籍26具)。其中已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台籍11具(含機組人員3具)、陸籍22具。未開立者5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43 士林地檢署通報南湖橋下已尋獲空服員送往二殯中。 ◆ 16：30 士林地檢署通報完成葉家菁(台、女、空服員)相驗，交付相驗屍體證明書予其母(高雪珠)。乘客 53 名(陸籍 31 名、台籍 22 名)、機組 5 名，共 58 名。15 名受傷(台籍 12 名、陸籍 3 名)、39 名死亡、4 名失蹤。已開立相驗屍體證明書者台籍 12 具(含機組人員 3 具)、陸籍 22 具；未開立者 5 具。 ◆ 16:45 黃敦甫係雙重國籍(具我國籍與美國籍)之訊息告知應變中心交通部人員。 ◆ 17：34 士林地檢署通報，17：17 南湖大橋下方尋獲女性大體 1 具，正載運上岸送往二殯中。 ◆ 19：20 士林地檢署通報 17：17 南湖大橋下方尋獲女性大體 1 具，已先相驗完成，初步確認為台籍女性李德如。目前計已尋獲 40 具遺體，已相驗 40 具遺體，39 具身分已確認，另 1 具遺體(南湖大橋下方尋獲女性大體)是否為李德如待確認(DNA 及家屬指認)；另有 3 名尚未尋獲(2 名陸籍，1 名台籍)。 ◆ 20：11 士林地檢署通報，有 3 名尚未尋獲(2 名陸籍，1 名台籍)。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據受災名單資料統計，勞保被保險人共計 13 人，勞保局已初步與各勞保投保單位連繫，除商請單位承辦人代為向受災家屬表達關懷慰問之意外，另說明保險相關權益。
104 年 2 月 8 日	
行政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院長毛治國前往復興航空空難搜救現場，再次表達沉痛並慰勉罹難者家屬與工作人員。毛院長表示，目前首要工作是盡力找到最後的三名失蹤旅客，並使用科技器材搜救；中央與地方在任何重大災害發生時，相互合作，各司其職，以全力救災。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部分陸籍旅客大體運回大陸事宜，民航局已協調衛福部及財政部協助處理，民航局將持續追蹤復興航空辦理大體運回大陸事宜，並請各航空站配合辦理；至有關大體入境大陸事宜，並請陸委會協調陸方處理。 ◆ 復興航空訂於今日(2 月 8 日)，於福華國際文教會館舉行 2 場說明會，09:30 為台籍家屬說明會，主持人為復興航空集團旗下龍騰旅行社董事長劉忠繼，10:45 為陸籍家屬說明會，主持人為全聯會姚大光理事長。 ◆ 有關集中陸籍旅客家屬住宿部分，2 月 7 日觀光局已協調由深坑福容飯店及假日飯店提供共 50~100 間空房，已請復興航空調查陸籍旅客家屬意願並協助安排處理，今日(2 月 8 日)確認復興航空已安排王朝及深坑福容飯店 2 家飯店。 ◆ 有關頭七法會程序規劃部分，復興航空已確認於 2 月 9 日 19:00 至 23:20 假第二殯儀館景仰廳辦理；另聯合公祭部分，暫定於 2 月 10 日 10:30 起於同地點，辦理法會、家祭及公祭(各項時間尚在協調中)。 ◆ 有關住院旅客之相關醫療費用部分，復興航空均有專人陪伴旅客家屬可即時處理。

◆ 搶救情形

一、截至 2 月 8 日 24 時，共計救出 55 人，其中 40 人死亡、15 人受傷，尚有 3 人失蹤，另計程車司機、乘客共 2 人輕傷送醫。

二、截至 2 月 8 日 24 時，消防車輛裝備人力出動情形：

- (一) 臺北市今日出動 345 人次、96 車、22 艇，累計出動 3223 人次、647 車(其中 9 照明車)、130 艇、水上摩托車 4 部。
- (二) 新北市今日出動 299 人次、43 車、41 艇，累計出動 1196 人次、212 車、147 艇、水上摩托車 4 部。
- (三) 基隆市今日出動 15 人、5 車，累計出動 54 人次、14 車、4 艇。
- (四) 宜蘭縣今日出動 37 人、11 車，累計出動 83 人、23 車。
- (五) 桃園市今日出動 9 人、2 車，累計出動 32 人、13 車。
- (六) 新竹縣今日出動 8 人、2 車，累計出動 16 人、2 車。
- (七) 新竹市今日出動 12 人、3 車、2 艇，累計出動 33 人、3 車、4 艇。
- (八) 金門縣今日無出動，累計出動 9 人次。
- (九) 消防署特搜隊今日無出動，累計出動 33 人次、9 車、6 艇。
- (十) 空勤總隊今日出動 15 人、直升機 3 架次，累計出動 45 人、直升機 15 架次。

三、支援情形：

- (一) 因應淡水河上午 7 時 25 分退潮時間，各搜救單位於 7 時集結報到。
- (二) 預計搜索範圍為事故現場上游 1 百公尺處至關渡宮間。

- 1. 事故現場至大直橋間河域：派遣潛水人員於乾潮時間重點區域採一字排列方式由下游往上游搜索，另於漲潮時間潛水人員搭乘救生艇深度潛水搜索。
- 2. 事故現場上游 1 百公尺處至大直橋間河域：由民間單位(新增臺大及中研院海底考古團隊)搭乘救生艇使用掃瞄聲納系統及金屬探測器掃瞄河床中之物體進行搜索。
- 3. 事故現場上游 1 百公尺處至關渡宮間河域：由消防局以救生艇目視搜索。
- 4. 事故現場上游 1 百公尺處至關渡宮間河岸：由警察局派員採步巡及機車目視搜索。
- 5. 事故現場基隆河右岸陡坡草叢：由國軍利用繩索下降搜索。

- (三) 新北市政府由淡水河口往事故現場利用船艇目視搜索。
- (四) 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至淡水河出海口 5 哩間之空域協調國防部及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以直升機維持 600 呎以下慢速目視空中搜索。
- (五) 關渡宮至淡水河出海口外 10 哩內協調海巡署以船艇進行目視搜索。

四、截至 2 月 8 日 24 時警力出動情形：

- (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總計派出 1,846 名、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654 名、民防指揮管制所 66 名，合計 2,566 名警力協助維持秩序及交通管制等事宜。
- (二) 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派鑑識人員在事故現

	<p>場及臺北第二殯儀館配合地檢署累計相驗遺體 40 具，採集家屬 DNA 檢體累計 49 份，並進行指紋及 DNA 鑑定，截至 2 月 8 日 24 時，指紋比中確認累計 26 人(陸籍 22 人)，完成罹難者家屬 DNA 型別累計 44 份，提供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進行比對，DNA 確認罹難者身分 5 人，累計 36 人；刑事警察局動員 8 人次，累計 112 人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動員 8 人次，累計 78 人次、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累計動員 5 人次，累計動員共 192 人次。</p> <p>◆ 協助陸籍旅客家屬來臺相關事宜</p> <p>一、2 月 8 日核發家屬及協處人員入臺證 2 人，均為陸方官員(廈門市人民政府辦公廳主任陳旭波、副主任孫建輝)，從 2 月 4 日至 8 日共計發證 152 人。</p> <p>二、2 月 8 日入出境通關協助 5 人，其中桃園機場 3 人(入境 2 人，出境 1 人)、松山機場 2 人(入境)。</p> <p>三、出席陸方家屬說明會，全力協助家屬入出境。</p>
衛福部	<p>◆ 有關心理關懷服務量統計如下，一、社工關懷及服務：截至 2 月 8 日中午止，社工關懷服務部分，台北市累計 102 人次、新北市累計 24 人次、桃園市累計 8 人次、高雄市及基隆市各累計 2 人次，台中市、花蓮縣、臺南市及金門縣各提供社工累計 1 人次，總計提供社工關懷服務 142 人次，前往台北市立第 2 殯儀館、醫院及事故現場關懷與提供及時服務。另有慈濟、佛光山、法鼓山等志工 4,875 人次協助救難人員、助念、陪伴家屬、陪同大陸家屬來台處理善後事宜。相關資料並已定時通報民航局中央應變中心。二、收容安置及民生物資整備情形：現無開設收容所，尚無須調度民生物資。</p> <p>◆ 有關空難之陸籍往生者大體或骨灰運送返回中國大陸，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將會與財政部關務署於通關檢疫上予以全力協助。</p> <p>◆ 至 2/8 日中午，無新增任何傷病患，目前傷病患收置於 7 家醫院，住院病患 14 人，台北市聯醫忠孝院區 4 人(3 人一般病房，1 人加護病房)、松山 2 人(1 人一般病房，1 人加護)、內湖三總 3 人(3 人皆一般)、台安醫院 1 人(加護)、北醫附醫 2 人(2 人皆加護)、國泰汐止 1 人(加護)、台北國泰 1 人(一般病房，由汐止國泰轉出)。</p> <p>◆ 賡續提供住院傷患及其家屬心理關懷。</p> <p>◆ 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累計提供服務 7 人次，台北市衛生局於第二殯儀館安心站提供罹難者家屬服務 6 人次，提供心理諮詢電話服務 1 人次。</p>
海巡署	<p>◆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本日搜救責任區：</p> <p>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 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 10 浬之海面搜尋，另派員配合空勤總隊直升機實施空中搜尋。</p> <p>二、海岸總局支援南湖大橋起上游 200 公尺內、三號公園至關渡宮(全長約 15 公里)。</p> <p>◆ 累計動員搜救能量：</p>

	<p>一、海洋總局 283 人次、45 艇次、6 架次。</p> <p>二、海岸總局 272 人次（其中 187 人次執行水下搜尋）、25 艇次。</p>
法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8:00 有關尚未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之緣由，本部在應變中心說明如下：其一是身分可初步確認，尚待 DNA 鑑驗進一步確認、另一種情形是尚待最近家屬到場領取相驗屍體證明書。 ◆ 10:23 士林地檢署通報，李德如部分已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予李德如之夫，由其領回遺體。 ◆ 10:27 士林地檢署通報，于雪英、于雪梅(均為陸女)，均已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 ◆ 10:33 聯繫士林地檢署，未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的部分共有 3 具：黃一飛(陸男)、吳華麗(陸女)及陳美榮(台女)，其中黃一飛、吳華麗係因待最近親屬來領相驗屍體證明書，至於陳美榮部分，請協助確認其相驗及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進度為何。 ◆ 11:03 士林地檢署通報，陳美榮(台女)，已完成相驗，發還遺體，並發交相驗屍體證明書。 ◆ 12:11 整理士林地檢署相驗情形：已完成 40 具相驗程序、並已全部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 ◆ 18:30 綜整士林地檢署迄今相驗情形：已完成 40 具相驗程序(台籍 14 具、陸籍 26 具)、並已全部發放相驗屍體證明書。目前尚失蹤共 3 具。
國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部今(8)日持續派遣兵力 75 人、膠舟 8 艘、沐浴機 1 部、M3 浮門橋車 1 部(本次支援空難救災計派遣 2 部，1 部預於今日 0900 時機動返回駐地，1 部將持續留置原地備用)、各型車輛及機具 30 部次、S-70C 直升機 3 架次執行搜救任務(直升機搜尋百齡橋上游 1 公里至淡水河出海口向外延伸 5 哩間之水域)。 ◆ 自 2 月 4 日迄今(8)日止，國軍派遣兵力 1,029 人次、膠舟 52 艘次、各型車輛機具 249 部次、空軍 S-70C 直升機 12 架次。 ◆ 國軍派遣之兵力將持續執行失蹤乘客搜尋、提供搜救人員野戰沐浴及相關行政支援等項。
陸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會派員進駐應變中心掌握相關訊息並進行協處。 ◆ 應變中心請復興航空於今(8)日 10:45 召開陸客家屬說明會，本會與海基會均派員出席。 ◆ 針對陸客家屬要求協助罹難者大體運回大陸一事，本會已請海基會與大陸海協會及海旅會等單位聯繫，請陸方協處後續事宜。 ◆ 本會已請海基會協助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邀請大陸地區飛航事故協助調查人員 3 人來臺手續，並提醒相關注意事項。
104 年 2 月 9 日	
交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復興罹難者後續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復興航空將於第二殯儀館景仰廳辦理，時程分別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2 月 9 日 21:00 至 23:00 辦理頭七功德法會。

	<p>(二)2月10日10:30至11:30辦理追思祝福法會、13:30至14:30家祭、14:30至15:30祝禱法會及15:00至16:00聯合公祭。</p> <p>二、罹難者後續將個別辦理告別式，本局均將派員前往致意。</p> <p>三、民航局方副局長志文於2月9日11:30率員至臺北市第一殯儀館，參加廖正駕駛建宗告別式。</p> <p>四、有關陸籍罹難者大體運送出境事宜：</p> <p>(一)民航局已協請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及財政部(關務署)協助辦理有關檢疫及報關事項，並由臺北航空站配合辦理。</p> <p>(二)復興航空業已協調華信航空 AE991 航班(桃園/廈門)協助運送大體，本班機於2月9日08:59起飛，已於10:40安全抵達。</p> <p>◆ 有關本局善後聯合服務：</p> <p>一、民航局臺北站及金門站協同復興航空及地方政府組成關懷服務團隊，目前分戶訪視已達58人次。</p> <p>二、業於民航局首頁設置「復興 GE235 空難善後聯合服務中心」專區，其內容包含法律常識、心理輔導、兵役、繼承、證明文件、身份確認、保險理賠、消費者保護及陸籍旅客等問答集(Q&A)資訊，以利傷者及家屬運用。</p> <p>三、民航局並指派專人於第二殯儀館提供家屬服務與協助。</p> <p>◆ 有關住院旅客之相關醫療費用部分，復興航空均有專人陪伴，協助旅客家屬即時處理。</p> <p>◆ 本週已進入春節疏運期間，民航局除事前每日掌握復興航空取消航班情形，並已協調相關運能計畫(包括航港局及國防部部分)，俾可即時啟動疏運A、B、C計畫，預計將於2月11日前提出疏運計畫對外說明。</p> <p>◆ 民航局對於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運作重點，將於每日召開記者會適度說明。</p>
國防部	<p>◆ 本部今(9)日持續派遣兵力81人、膠舟8艘、沐浴機1部、M3浮門橋車1部、各型車輛及機具30部次、S-70C直升機3架次執行搜救任務(直升機搜尋百齡橋上游1公里至淡水河出海口向外延伸5浬間之水域)。</p> <p>◆ 自2月4日迄昨(8)日止，國軍派遣兵力1,038人次、膠舟52艘次、各型車輛機具199部次、空軍S-70C直升機12架次；計尋獲罹難乘客大體3具、堆置防滑沙包2,600包、鋪設防滑站板200公尺、防滑木屑300公尺及提供野戰熱水沐浴658人次。</p> <p>◆ 依行政院毛院長指示，本部已於昨日完成20套乾式潛水衣整備，俾利提供搶救人員使用。</p> <p>◆ 國軍派遣之兵力將持續執行失蹤乘客搜尋、提供搜救人員野戰沐浴及相關行政支援等項。</p>
內政部	<p>◆ 2月9日9時消防車輛裝備人力出動預劃情形：</p> <p>一、臺北市今日預計出動326人、136車、7艇。</p> <p>二、新北市今日預計出動143人、46車、18艇。</p> <p>三、基隆市今日預計出動10人、4車。</p> <p>四、新竹縣今日預計出動8人、2車。</p>

	<p>五、新竹市今日預計出動 6 人、2 車。</p> <p>六、空勤總隊今日預計出動 10 人、直升機 2 架次。</p> <p>七、海巡署今日預計出動 97 人、16 車、14 艇、5 具水下金屬探測器。</p>
衛福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賡續提供住院傷患及其家屬心理關懷。 ◆ 由台北市衛生局派遣心衛中心 3 人、松德醫院心理師 1 人，至第二殯儀館安心站提供家屬服務。下午 3 時(舉辦法會時)將調整人力為心衛中心 6 人，松德醫院精神科醫師、心理師、專科護理師各 1 人。 ◆ 疾管署協助檢疫通關第一批中國大陸籍空難者遺體 0840 準時起飛，送返大陸廈門。 ◆ 至 2/9 日上午 5 時止，無新增任何傷病患，目前傷病患收置於 7 家醫院，住院病患 14 人，忠孝醫院 4 人(3 人一般病房，1 人加護病房)，內湖三總 3 人(3 人皆一般)、松山三總 2 人(1 人一般病房，1 人加護)，北醫附醫 2 人(2 人皆加護)，汐止國泰 1 人(加護病房)，台安 1 人(加護病房)，台北國泰 1 人(一般病房，由汐止國泰轉出)。
法務部	無新增處置作為。
勞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保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主動派員與消防救災單位、蒐集媒體資訊，積極掌握死亡、失蹤、受傷之受災者名單及保險別等資料回報。 二、主動連繫投保單位，協同協助申請相關給付，勞保局先前除以電話與各勞保投保單位連繫外，並已陸續派員親訪投保單位，告知相關權益並轉達關懷慰問之意，另已提供相關申請表格。 三、給付案件秉持從寬、從簡、從速原則辦理，參加勞保者如係執行職務、因公出差，將從寬認定為職業災害。 四、現況：全機 58 人，機組員 5 名，本國乘客 22 人，大陸旅客 31 人；本國籍 27 人中，計有 14 人死亡；1 人失蹤；9 人重傷；3 人輕傷。其中，具勞保身份有 13 人，具國保身份有 4 人。 ◆ 職安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啟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 (FAP) 機制，提供職災勞工權益諮詢、勞資爭議協處、支持案家度過危機，協助申辦相關給付/補助請領手續。 二、提供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 10 萬元之外，另提供職災勞工保護法相關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已加勞保之職災勞工，提供身體障害相關津貼 (經治療終止診斷失能等級 1-7 等，請領勞保給付後) 及家屬補助 10 萬元。 (二)對未加勞保之職災勞工，提供死亡 (依最低投保薪資 19,273 元 45 個月，約 87 萬元) 及失能補助 (1-10 等，約 21 萬至 115 萬元)、身體障害相關津貼 (經治療終止診斷失能等級 1-7 等) 及家屬補助 10 萬元。 (三)本空難事件發生後，勞動部已對復興航空公司實施檢查，經查 2 月 3 日至 4 日該班機 5 名機組人員之出勤狀況，檢查結果尚無違反勞動基準法工時規定。 (四)發布新聞稿，將對國內航空業者實施工時勞動條件檢查，督促業者依勞動法令規定辦理。

	<p>三、現況：</p> <p>(一)已啟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FAP）機制，目前已與職災死亡機組員家屬取得聯繫，協助申辦勞動部職安署慰問金。</p> <p>(二)除正副駕駛與觀察員屬職災外，餘是否屬職業災害仍待確認。</p> <p>(三)本空難事件發生後，勞動部已對復興航空公司實施檢查，經查2月3日至4日該班機5名機組人員之出勤狀況，檢查結果尚無違反勞動基準法工時規定。</p> <p>(四)發布新聞稿，將對國內航空業者實施工時勞動條件檢查，督促業者依勞動法令規定辦理。</p>
海巡署	<p>◆ 依中央應變中心及現場指揮官任務分工，規劃本日搜救責任區：</p> <p>一、海洋總局分別派遣特勤小艇負責關渡宮至淡水河口之河面搜尋，20噸級以上巡防艇負責淡水河口外10浬之海面搜尋，另派員配合空勤總隊直升機實施空中搜尋。</p> <p>二、海岸總局支援南湖大橋起上游200公尺內、三號公園至關渡宮（全長約15公里）。</p> <p>◆ 規劃動員搜救能量：</p> <p>一、海洋總局25人次、5艇次。</p> <p>二、海岸總局46人、5艇。</p> <p>三、支援水下金屬探測器5具。</p>